

2026 年截至 6 月底股東會投票紀錄

為追求受益人之最大利益，本局以電子投票方式參與國內權益證券所有個股之股東會議案投票，皆由本局內部研究團隊自行投票，故未使用代理研究和代理投票服務。除電子投票外，各議案如經評估具重大影響性、涉及本基金權益者，將另派員現場出席視需要發言，或採取更進一步之股東行動。

行使投票權之前，均就各議案內容及影響審慎分析，除自營部位個股由本局內部個案研議外，委託經營部位投資之個股亦請受託投信就各議案提供分析與建議，本局經評估受託投信所提建議，再提出本局具體建議，必要時於股東會前與被投資公司經營階層進行瞭解與溝通，且並非絕對支持經營階層所提出之議案。

本局關注議案對於公司營運發展、股東價值、社會責任及環境永續等各面向之影響，各類型議案之投票主要考量因素如下：

1. 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：原則贊成，除非對報表完整性或簽證會計師查核報告意見有疑慮。
2. 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：原則贊成，評估配息率是否符合股東利益。
3. 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：原則贊成，評估是否違背相關

法令，或未合理說明下擴張財務權限或增加營運財務風險，而可能影響股東權益。

4. 董監事：考量本局經管基金為財務性質投資，董監事選舉、解任案以棄權為原則，並對於附帶之解除董事競業禁止案亦採棄權為原則。
5. 員工股權獎酬：原則贊成，評估激勵員工達成目標之設定及是否影響既有股東權利。
6. 公司解散、合併、收購、股份轉換或分割、增資、私募有價證券、減資、行使歸入權、其他：依個案判斷，評估對公司營運及現有股東權益之影響。

本局就各項議案考量其合理性及必要性，針對議案有下列情形者，於評估後視個案情況予以投票反對或棄權，並適時向公司說明原因以強化溝通：

1. 不利於公司治理或永續發展者。
2. 重大影響公司財務穩定與業務發展者。
3. 有損及股東長期利益之虞者。

若對重大議案結果不滿意，本局後續行動規劃將視個案狀況評估，透過與公司電話、會議、發函等不同議合方式，與公司溝通表達本局訴求。

自 2018 年起，本局已全數採電子投票方式參與公司議案，股東會投票比例均達 100%。

經統計 2026 年共計參與 465 家次、6,652 項次股東會議案投票。其中，財務性議案共 3,423 項(包括營業報告書與財務報告之承認、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、增資、私募有價證券、減資等)，人事組織議案共 3,035 項(包括章程或作業程序修訂、董監事選舉解任、解除董事競業禁止等)，股東權益議案共 172 項 (包括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、低於市價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、庫藏股低於實際平均買回價格轉讓員工、公司解散、合併、收購、股份轉讓或分割、行使歸入權等)，其他議案 22 項。在上述 6,652 項議案中，本局反對或棄權之議案總計為 1,883 案。



